

四级阅读基本功--长难句过关 (第二十一期)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 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70/2021_2022__E5_9B_9B_E7_BA_A7_E9_98_85_E8_c67_470728.htm

第四章 倒装结构 英语中有时为了强调突出某一句子成分, 或当否定词出现在句首时, 或是由于同上文衔接等的缘故, 常常采用倒装的结构, 即: 把正常的主谓宾(表)补状的语序打乱, 把应该在后面出现的成分提到前面去, 如: 谓语出现在主语前面, 谓语、宾语出现在主语前面, 或状语放在句首等。简单句中的倒装较容易辨认, 但在长句中当同其他的句子结构混在一起时, 倒装结构的辨认就有一定的困难, 有时会误认为是其他的句子成分, 如: 分句独立结构, 定语等, 导致错判全句的主干, 形成理解障碍。

Exercise Of drugs or medicine she had almost none. Splendid is the architecture of Manhattan, the heart of the city, with its one hundred and more skyscrapers. Especially popular were his Sunday evening dinners, usually followed by musical performances.

要点及参考译文
要点: 介词短语位于句首表示强调, 这是一个倒装句。
译文: 在毒品或者药物这两样东西中她几乎什么都没有。
要点: 此句为倒装句, 正常语序应为: "The architecture of Manhattan, ... is splendid." 因为主语太长, 为了保持句子平衡, 所以用了倒装语序。
译文: 市中心曼哈顿的建筑有百余幢摩天大楼, 甚为雄伟壮观。
要点: 此句为倒装句。因主语较长, 并带有分词短语"followed..."作定语修饰"dinner", 为了保持句子平衡, 将表语提前到句首。
译文: 在周日晚餐后, 通常提供音乐演出, 因此特别受欢迎。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